

证券代码：874829

证券简称：河南规划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河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3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五楼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12月2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德民
- 会议列席人员：高管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

董事尹卫红因病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治理结构并修订<河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1. 调整公司治理结构，不再设置监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河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及监事岗位，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

2. 因公司治理结构调整，修订公司章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对《河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部分条款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章程（草案）》（公告编号：2025-008）。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河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 16 项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河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结合实际情况，拟修订如下提交需股东会批准的公司治理制度：

- (1) 股东会议事规则
- (2) 董事会议事规则
- (3)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4)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 (5)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6)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7)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 (8)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 (9) 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 (10) 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
- (11) 承诺管理制度
- (12)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 (13) 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 (14) 防范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
- (15) 内部控制制度
- (16) 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韩新宽、李建民、董鹏对本项议案中(8)利润分配制度、(1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河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等 6 项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河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结合实际情况，拟修订如下需董事会批准的治理制度：

- (1) 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
- (2)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 (3)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 (4)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 (5)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6）总经理工作细则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河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河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进行非独立董事的换届选举。

股东杨德民提名杨德民、陈永信、任斌、平玉峰、夏保林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上述提名已征得被提名人的同意，上述被提名人未发现有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韩新宽、李建民、董鹏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河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进行独立董事的换届选举。

股东杨德民提名谷爱革、焦聪利、王超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提名已征得被提名人的同意，其中独立董事谷爱革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被提名人未发现有不适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韩新宽、李建民、董鹏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河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2.审计委员会意见

该议案经于 2025 年 12 月 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河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召开日期为 2025 年 12 月 23 日。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河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河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河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5 日